

证券代码：920267

证券简称：鑫汇科

公告编号：2025-093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蔡金铸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董事钟宇、潘秀玲因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孙公司佛山市心静电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静电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其中鑫汇科电器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鑫汇科电器”)持股 90.00%，赵克芝持股 10.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心静电磁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18.04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心静电磁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89.25 万元。

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拟由全资子公司鑫汇科电器以人民币 135.00 万元收购赵克芝所持有心静电磁 10.00%的股权，转让价格参照净资产协商确定。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鑫汇科电器持有心静电磁 100.00%的股权。

因赵克芝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孙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三)《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